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聯合報 日期 97. 4. 08 版面 A十五版

## 林智勝該罰 但罪不至死

洪宗璉／商(桃縣八德)  
看中華職棒熊隊選手林智勝衝撞執法裁判，先是錯愕而後指責。第一個心理準備是林智勝要停幾場，罰多少錢，想想也好，一個後起台灣球星，吃點虧將來才堪大用。

昨天處罰結果出來，竟然是「無限期停賽」，頓時呆滯。失去戰場的將軍，比死還痛苦，中華職棒下手會不會太重，不僅傷了球迷的心，更傷了職棒。林智勝對棒壇的貢獻不用多說，年輕氣勝不服輸個性更是運動員上進的動力。我不認同他的行為，更支持給予處罰，但不該是無限期停賽。裁判大可告誡總教練約束球員，但裁判逕行挑釁選手造成更大衝突，難道不用分擔責任？而且裁判挑釁選手

是失德，沒有做良好裁判是失職，失職、失德的裁判也是台灣職棒史上罪人。林智勝該處罰，我們同意，但我們是希望「教訓他，而不是打死他」。

## 停賽處分 過阻脫序

江心藍／傳播業(台北市)

職棒聯盟對林智勝處分無限期停賽，雖仍保留了視林智勝未來說明及行為的轉圜餘地，但筆者相信，這對不愛惜羽毛的球員言行可達到遏阻作用。

美日職棒都會有球員被無限期禁賽後，因球團及教練團的力保而得以解套，相信這次熊隊也會對這位明星球員採取同樣作為。但筆者希望，熊隊也能在風波落幕後，對林智勝採取更嚴格的生活及品格再教育，別再出現脫序行為。